

就地过年 非必要不返乡

◎错峰返乡◎微信拜年◎电话拜年



疫 / 情 / 防 / 控 / 毫 / 不 / 放 / 松

人民法院公告

2021年2月3日

杨春洪、王君凤：关于申请执行人朱学志、都学斌与你借款合

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2021）黑0225执29号执行通知书、报

告财产。令自公告之日起60日起视为送达，限你自公告期满后三日

内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2020)黑0592民初383号

苏发根：本院受理原告赖小华与被告苏发根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347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2020)苏0504民初3841号

吴奇峰、苏州多龙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杨凌诉你们民间

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苏0583

民初48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

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

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2020)苏0583民初3618号

葛军：本院受理刘玉川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

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492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

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

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2020)苏0583民初3619号

夏军、李亚萍：原告刘旭明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结

束，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36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2020)苏0583民初3620号

刘晓晖、腾桥英、昆山智博电气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张丽诉你们民

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苏0583

民初412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

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湖

北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2020)苏0583民初3621号

陈东月：本院受理孙润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

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362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

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

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2020)苏0583民初3622号

王金根、姜香根：新余市蓝源工贸有限公司，巫甫平、邓敏：本院已

受理原告李水保与被告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

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

权利义务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领取民事

裁定书，本案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人民法院

(2020)赣0502民初3841号

苏捷：本院受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与被告陈锋、

刘佳慧信用卡纠纷一案，上诉人刘佳慧(2020)苏0583民初16260号民

全国强：本院受理周立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347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深圳市深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许光亮：本院受理周国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诉你们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原告举证材料，简转普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请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9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广州市伟德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林耀才、黄俊晓、杨业、林凯霞：本院受理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1427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江阴市华骏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吴建伟：本院受理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1427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夏军、李亚萍：原告刘旭明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结

束，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36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江阴市华骏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吴建伟：本院受理北京三一智造

科技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

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

权利义务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领取民事

裁定书，本案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夏军、李亚萍：原告刘旭明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结

束，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36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江阴市华骏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吴建伟：本院受理北京三一智造

科技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

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

权利义务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领取民事

裁定书，本案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夏军、李亚萍：原告刘旭明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结

束，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36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江阴市华骏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吴建伟：本院受理北京三一智造

科技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

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

权利义务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领取民事

裁定书，本案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夏军、李亚萍：原告刘旭明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结

束，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苏0583民初36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周建红：本院受理于红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10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19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赵荣增、梁金梅：原告何道告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答辩状副本、开庭传票、会议通知、举证通知书、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章林生：原告陶建平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答辩状副本、开庭传票、会议通知、举证通知书、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苏市人民法院

赵荣增、梁金梅：原告何道告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答辩状副本、开庭传票、会议通知、举证通知书、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崔寒寒：原告张红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浙0402民初6349号民事判决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章林生：原告陶建平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答辩状副本、开庭传票、会议通知、举证通知书、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